



机械工程与自动化学院2025-2026学年第二学期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

发布时间: 2026-04-20 发布者: WH 点击阅读数: 153

按照学校《武汉纺织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》和学校“关于2025-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”的精神，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结合我院实际办学条件和工作情况，为进一步规范我院学生转专业工作，特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一、成立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，工作小组组成：

组 长：干文勋 余联庆

副组长：周玉艳 杜利珍

成 员：各系主任

学院转专业考核小组集体讨论转专业学生的考核、审批工作，并做出是否同意转专业的结论。

二、转出学生相关规定

（一）符合下列情况之一者，可以申请转专业：

- 1.确有某种特长或对某学科（专业）具有浓厚学习兴趣且有相关成果，转专业后更能发挥其专长者；
- 2.确有特殊原因或困难，不能在原专业学习，但尚能在其它专业学习者；
- 3.因患有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，经学校指定的医院检查证明，不能在原专业学习，但尚能在其它专业学习者；
- 4.休学创业或退役后复学的学生，因自身情况需要转专业者；
- 5.学校根据社会对人才需求情况的发展变化，需要适当调整专业的，允许在读学生转到其他相关专业。

（二）具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学院不受理转专业申请：

- 1.违反法律法规或校纪校规者；
- 2.入学当年的招生简章明确规定不得转专业者；
- 3.由招生录取下一批次专业转入上一批次专业者；
- 4.招生考试录取依据形式不同不得转专业；
- 5.本人申请中有弄虚作假者。

6.有转专业意愿的学生请积极到相关专业试听，慎重考虑。每个学生在校期间只能转专业1次，且转专业成功后，不允许退回原专业。学生转专业申请时间为第一、第二学期(即只有大一学生可以申请)。

(三) 学生转出申请程序

1.学生本人申请

符合转专业条件的本科生，登录教务系统进行网上申报。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。因患有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申请的，应提供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的原始病例，并经学校医院审核；确有某种特长或对某学科（专业）具有浓厚学习兴趣申请的，应提供相关成果或证明等；确有特殊原因或困难申请的，应提供足以说明情况的证明材料。

2.学院审核

学院会安排专人与申请转专业学生面谈，当面详细了解学生转专业原因、专业意愿，帮助学生分析进入新专业学习的可行性，并对申请证明材料进行审查。符合条件并审查合格的，经党政联席会商议决定后，由教学副院长签署审核意见并签字。

逾期提出申请的，学院不予受理。

3.学校审批

本科生院汇总各学院转专业申请，对学院审核情况进行复核并报学校审批。

三、转入专业学生实施方案

(一) 转入专业原则

- 1.维护教育公平、公正和公开的原则；
- 2.体现社会对人才需求、有利于促进就业的原则；
- 3.因材施教、有利于学生自主学习和个性发展的原则；
- 4.确保整体人才培养质量、转入专业办学条件和培养能力相匹配的原则。

(二) 考核

- 1.申请转入专业学生需要同时满足：高考为物理考生；2025-2026-1学期，期末考试没有挂科且数学卷面分≥75分。
- 2.笔试：高等数学与程序设计相关内容。
- 3.面试合格。面试主要考察转入学生心理是否健康，是否对转入专业有较深入了解等。
- 4.公示：学院将拟同意转入学生名单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报本科生院批准。

四、本实施办法由机械工程与自动化学院负责解释。

机械工程与自动化工程学院

2026年4月8日

上一条：关于2026年5月政治理论学习内容安排的通知

下一条：关于2026年4月政治理论学习内容安排的通知

友情链接： 国家有关部委 "211"工程高校 相关高校 便民服务 党群、行政部门 直属、教学单位

通信地址：武汉市江夏区阳光大道1号 邮政编码：430200

传真：电话：027-59367589 Email:jxxy@wtu.edu.cn 武汉纺织大学机械学院©版权所有